

医疗卫生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1	行政给付 事项	独生子女父母 奖励	1.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2. 申请材料 3. 受理范围及条件 4. 办理流程 5. 咨询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主席令 第 41 号） 《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 办法》（国务院令 第 357 号）	公开事项信 息形成或变 更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 公开	城市社 区管理 委员会	■ 政务（便民） 服务中心 ■ 管委会公示栏 ■ 社区公示栏 ■ 电子屏	√	√				√
计划生育家庭 特别扶助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主席 令第 41 号） 《关于印发全国独生子 女伤残死亡家庭特别扶 助制度试点方案的通 知》（国人口发〔2007〕 78 号）											

医疗卫生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1	行政给付 事项	计划生育家庭 奖励扶助	1.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2. 申请材料 3. 受理范围及条件 4. 办理流程 5. 咨询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一号 2015年 12 月 27 日修正） 《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十二五”规划的通知》（国发〔2012〕29 号） 《关于调整全国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标准的通知》（财教〔2011〕623 号）《关于印发全国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管理规范的通知》（人口厅发〔2006〕122 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 管委会公示栏 ■ 社区公示栏 ■ 电子屏	√		√			√

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1	最低生活保障	政策法规文件	1. 《甘肃省社会救助条例》（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公告第23号） 2. 《甘肃省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法》（甘肃省人民政府令第136号） 3. 市、县有关配套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甘肃省社会救助条例》（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公告第23号） 《甘肃省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法》（甘肃省人民政府令第136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管委会公示栏 ■社区公示栏 ■电子屏	√		√			√

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1	最低生活 保障	办事指南	1. 办理事项 2. 办理条件 3.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间、地点 7. 联系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甘肃省社会救助条例》（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公告第23号） 《甘肃省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法》（甘肃省人民政府令第98号） 《甘肃省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法》（甘肃省人民政府令第136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 镇公示栏 ■ 村公示栏 ■ 电子屏	√		√			√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审批信息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2	临时救助对象、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困难群体生活保障和专项救助审核申报	政策法规文件	1.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 2. 《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民发〔2018〕23号） 3. 《甘肃省城乡居民临时救助试行办法》（甘肃省人民政府令第63号） 4. 《甘肃省民政厅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公布临时救助指导标准的通知》（甘民发〔2016〕140号） 5. 《甘肃省民政厅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甘民发〔2018〕85号） 6. 市、县有关配套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 《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民发〔2018〕23号） 《甘肃省城乡居民临时救助试行办法》（甘肃省人民政府令第63号） 《甘肃省民政厅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甘民发〔2018〕85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管委会公示栏 ■社区公示栏 ■电子屏	√		√			√

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3	临时救助对象、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困难群体生活保障和专项救助审核申报	<p>办事指南</p> <p>1. 办理事项 2. 办理条件 3. 救助资金发放标准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间、地点 7. 联系方式</p> <p>审核、审批信息</p> <p>1. 救助对象名单 2. 救助金额 3. 救助事由</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p> <p>《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p> <p>《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民发〔2018〕23号）</p> <p>《甘肃省城乡居民临时救助试行办法》（甘肃省人民政府令第63号）</p> <p>《甘肃省民政厅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甘民发〔2018〕85号）</p>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p>■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p> <p>■ 管委会公示栏</p> <p>■ 社区公示栏</p> <p>■ 电子屏</p>	√		√				√

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4	经济困难 老年人救 助	政策法规 文件	1. 《关于建立健全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补贴制度的通知》（财社〔2014〕113号） 2. 《甘肃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 3.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甘政发〔2014〕50号） 4. 《甘肃省养老服务评估暂行办法》（甘民发〔2015〕90号） 5. 市、县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建立健全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补贴制度的通知》（财社〔2014〕113号） 《甘肃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 《甘肃省养老服务评估暂行办法》（甘民发〔2015〕90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 管委会公示栏 ■ 社区公示栏 ■ 电子屏	√		√			√
		办事指南	1. 办理事项 2. 办理条件 3. 资金发放标准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间、地点 7. 联系方式										
		审核、审批信息	1. 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2. 终止对象花名册										

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5	伤残抚恤对象残疾等级评定的初审	政策法规文件	1. 《伤残抚恤管理办法》（民政部令第34号） 2. 《甘肃省实施〈伤残抚恤管理办法〉细则》 3. 市、县有关配套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伤残抚恤管理办法》（民政部令第34号） 《甘肃省实施〈伤残抚恤管理办法〉细则》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管委会公示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公示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子屏	√		√			√
		办事指南	1. 办理事项 2. 办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流程 5. 办理时间、地点 6. 联系方式										
		审核、信息审批信息	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8	特困供养 补贴申请 受理	政策法规 文件	《甘肃省特困人员救助 供养办法》（甘肃省人 民政府令 第125号）	《中华人民共和 国政府信息公开 条例》《甘肃省 特困人员救助供 养办法》（甘肃 省人民政府令 第125号）	信息形成 或者变更 之日起10 个工作日内	城市社 区管理 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务（便民） 服务中心 ■ 管委会公示栏 ■ 社区公示栏 ■ 电子屏 	√		√			√
		办事指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办理事项 2. 办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流程 5. 办理时间、地点 6. 联系方式 										
		审核、审 批信息	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1	社会保险 登记	城乡居民养老 保险参保登记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 险法》 《社会保险费 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 共和国国务院 令710号）	公开事 项形 成或 变更 之日 起20 个工 作日 内公 开	城市社 区管理 委员会	■ 政务（便民） 服务中心 ■ 管委会公示栏 ■ 社区公示栏 ■ 电子屏	√		√			√

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2	社会保险 参保信息 维护	单位(项目) 基本信息变更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 险法》 《社会保险费 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 共和国国务院 令710号)	公开事 项形 成或 变更 之 日起 20个 工作 日内 公开	城市社 区管理 委员会	■政务(便民) 服务中心 ■管委会公示栏 ■社区公示栏 ■电子屏	√		√			√
		个人基本信息 变更											
		发放账户维护 申请											

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3	社会保险 缴费申报	缴费人员增减 申报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 险法》 《社会保险费 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 共和国国务院 令710号）	公开事 项 信 息 形 成 或 变 更 之 日 起 20 个 工 作 日 内 公 开	城市社 区管理 委员 会	■ 政务（便民） 服务中心 ■ 管委会公示栏 ■ 社区公示栏 ■ 电子屏	√		√			√

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4	城乡居民 养老保险 办理	城乡居民养老 保险待遇初审 、资格认证、 关系转接、死 亡核销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城乡养老保 险制度衔接暂 行办法》(人社 部发〔2014〕 17号) 《国务院关于 建立统一的城 乡居民基本养 老保险制度的 意见》(国发〔 2014〕8号) 《甘肃省城乡 居民基本养老 保险实施办法 》(甘政发〔 2014〕67号)	公开事项 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 日起20个 工作日内 公开	城市社 区管理 委员会	■政务(便民) 服务中心 ■管委会公示栏 ■社区公示栏 ■电子屏	√		√			√

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5	社会保障 卡服务	社会保障卡申 领、启用、查 询、密码修改 与重置 社会保障卡挂 失与解挂、补 换、换领、换 发及注销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 险法》 《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部关 于印发“中华 人民共和国社 会保障卡”管 理办法的通知 》（人社部发 [2011]47号）	公开事项 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 日起20个 工作日内 公开	城市社 区管理 委员会	■政务（便民） 服务中心 ■管委会公示栏 ■社区公示栏 ■电子屏	√		√			√

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6	社会保险 参保缴费 记录查询	证明查询打印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 险法》 《社会保险费 征缴暂行条例 》（中华人民 共和国国务院 令710号）	公开事项 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 日起20个 工作日内 公开	城市社 区管理 委员会	■政务（便民） 服务中心 ■管委会公示栏 ■社区公示栏 ■电子屏	√		√			√

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1	财政预决 算	政府预算	1. 部门预算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总表 3. 收支预算总表 4. 收入预算总表 5.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表 6. 支出预算总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 支出表 8. “三公”经费预算 情况表 9.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 算表 10. 政府采购（政府 购买服务）预算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 算法》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 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 程的通知〉（财预〔 2016〕143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 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 办法（试行）〉的通知 》（财预〔2018〕209 号） 《中共甘肃省委办公 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 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 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 方案》（甘办发〔 2016〕32号）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 印发财政预决算领域 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 引的通知》（财办发 〔2019〕77号）	公开事 项信息 形成或 变更之 日起20 个工作 日内公 开	城市社 区管理 委员会	■ 政务（便民） 服务中心 ■ 管委会公示栏 ■ 社区公示栏 ■ 电子屏	√		√			√

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1	财政预决 算	政府决算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收入决算表 3. 支出决算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支出决算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三公”经费支 出决算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 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 算法》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 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 程的通知>（财预〔 2016〕143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 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 办法（试行）>的通知 》（财预〔2018〕209 号） 《中共甘肃省委办公 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 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 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 方案》（甘办发〔 2016〕32号）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 印发财政预决算领域 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 引的通知》（财办发 〔2019〕77号）	公开事 项信息 形成或 变更之 日起20 个工作 日内公 开	城市社 区管理 委员会	■ 政务（便民） 服务中心 ■ 管委会公示栏 ■ 社区公示栏 ■ 电子屏	√		√			√

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1	政策文件	法律法规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条例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 管委会公示栏 ■ 社区公示栏 ■ 电子屏 	√		√			√
		规范性文件	省、市、县安全生产领域规范性文件、政策性文件等，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2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重大政策预公开	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以及各方意见采纳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安全生产法》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493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 管委会公示栏 ■ 社区公示栏 ■ 电子屏 	√		√			√
		权责清单	安全生产领域权责清单，行政许可、处罚、强制和行政服务事项的依据、条件、程序										
		监督管理	安全生产情况通报，检查、监管计划、方案、报告，隐患排查整改情况										

防灾救灾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1	法律法规 及政策	条例规章	防灾减灾救灾有关法律条例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 管委会公示栏 ■ 社区公示栏 ■ 电子屏 	√		√			√
		政策文件	防灾减灾救灾领域规范性文件、政策性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2	防灾救灾	灾害处置	启动和解除灾害响应情况,转移避灾、抢险救援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动态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577号) 《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年)》(国办发〔2016〕104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 管委会公示栏 ■ 社区公示栏 ■ 电子屏 	√		√			√

防灾救灾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 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3	灾后救助 及恢复重建	救助申请	自然灾害救助（6类）的救助对象、申报材料、办理流程及时限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579号）《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577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 管委会公示栏 ■ 社区公示栏 ■ 电子屏	√		√			√
		救助对象及资金公示	1.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标准及救助对象评议结果（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2.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标准及重建救助对象评议结果 3. 其他应公示的内容										

保障性住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村级
1	配给管理	保障性住房申请受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申请受理公告 ● 申请条件程序期限和所需材料 ● 租赁补贴发放计划 	《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 管委会公示栏 ■ 社区公示栏 ■ 电子屏 	√	√				√
公租房承租资格审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申请受理 ● 审核结果：申请对象姓名身份证号（隐藏部分号码）申请房源类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2年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										
公租房租赁补贴或租金减免审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审核通过 ○ 审核未通过原因等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经济适用住房购买资格审核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卫生计生
社会救助
社会保险
财政决算
安全生产
防灾救灾
保障性住房

2项7个方面
8项19个方面
6项9个方面
2项2个方面
2项5个方面
3项5个方面
1项4个方面